

# 张掖市水务局

## 张掖市水务局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甘肃省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关于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以下简称《要点》）及《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要求。本年度报告由总体情况、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政务公开办的具体指导下，认真贯彻落实《条例》《要点》和《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等，围绕全市水利中心工作，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完善公开制度、健全工作机制，全力打造政民交流平台，做到依法、及时、准确、有序公开水利政务信息，方便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查询获取。

**（一）加强组织领导。**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为保障了水利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及时、准确、有序地开展，进一步建立健全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明确分管领导负责信息工作，局信息中心作为政务公开工作的主管部门，具体负责组织协调、推进指导、监督检查工作；机关各科室各单位明确专人负责信息公开报送，实行责任层层分解，落实到人；信息中心具体抓好落实，有力保障了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进行。

**（二）丰富公开内容。**根据市政务服务中心要求，结合当前实际，制定《张掖市水务局信息公开指南》，机关机构设置、职能、办事程序，水利改革发展形势，水利招投标信息、水利工程项目信息、行政审批、规章制度等纳入公开范围，进一步丰富水利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并加大水利法规政策解读以及节约用水、防灾减灾等信息公开力度，更好地发挥水利政府对经济社会活动和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的服务作用。

**1. 主动做好各类信息发布。**2020年，我局在市政府门户网站、水务网站和张掖水务微信平台，发布各类信息659条。在市

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务信息 162 条。其中：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1 条，重点水利项目建设、民生水利、旱洪灾害预警等信息 88 条，人事任免、职称 25 条，预决算信息 2 条，行政许可、行政审批信息 46 件。局门户网站 2020 年访问总量达 12056 人(次)，张掖水务微信公众平台 2020 年被 1523 人关注，总访问量达 22488 次。

**2. 主动做好共享平台数据上传工作。**在信用甘肃信用张掖“执法信息公示采集系统”上传双公示信息 112 余条，在市政府数据共享平台搜集和整理信息条目 56 条，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张掖水务网站）新版政府信息公开栏目迁移信息 2018—2020 年数据近 3500 余条。

**3. 主动做好政策解读上传工作。**我局出台的重要政策均按照政策文件、解读方案同步起草、同步审批的要求，由牵头起草单位一并报批，并及时在门户网站发布和互联。2020 年共发布政策解读 4 篇。

**（三）加大公开力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我局向来非常重视，每年及时召开党组会议研究当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把推进政府信息公开作为开展转变作风改善环境活动的一项措施，积极推行“放管服”、“四办”改革，建设学习型、服务型、效能型、廉洁型、和谐型“五型机关”有效载体，加大水行政决策、执行、

结果等权力运行主要环节的公开，以公开促进行政权力规范运行。从公众需要出发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在确保不失密不泄密的前提下，及时将本年度能够公开的政府信息都予以公开，最大限度地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

**（四）不断拓展公开渠道。**紧紧依托“一门户四平台”（“一门户”即张掖市政府和张掖水务门户网站，“四平台”即局域网络平台、多媒体信息平台、广播电视和微信公众平台）及时公布水利政府信息，同时积极开展“世界水日”、“中国水周”、“防灾减灾”、市水务青年志愿者在行动等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通过宣传咨询、发放宣传单等方式，热心为群众讲解节水常识和水法规知识，努力拓宽公开渠道，方便群众了解和监督。

## 二、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3	0	55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5	0	0
行政强制	1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3	187283.05	

### 三、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结果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本年度我局在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完善信息公开内容等方面

取得新的成效，但对照建设服务型政府的要求和社会公众的需求，水利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如：网站公开平台不统一，造成政府信息数据重复上传，加大人员工作量。个别科室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识不足，网上信息检索和互动功能上还有待进一步完善，公开形式便民性需要进一步提高，与基层水利部门政府信息公开整合还有待加强等。

下一步，我局继续深化政务公开工作改革，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和公开载体建设，强化监督指导和业务培训，全面深化信息公开各项工作。一是进一步深化信息公开内容，继续推进与社会发展和市民生活密切相关的水利政务信息公开，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程序，重点向社会公布公众关注度高、公益性强、涉及面广的水利政府信息。二是强化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梳理编制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规范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完善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健全政策解读回应机制，提高门户网站行政审批、在线服务、交流互动等栏目的实用性，逐步实现全过程网上办事服务。三是提高网上办事服务效率。充分发挥门户网站的作用，完善页面质量、及时更新内容；利用移动平台、微信公众平台等多种信息化手段，拓展信息公开渠道，加大热点、难点等民生问题的信息公开力度，提高网上办事工作效率，方便民众。四是切实提高业务技能。积极参加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业务培训，强化责任意识，提高工作水平；定期分析研究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

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总结经验，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我局再无其他报告事项

